第一章　招标公告（未进行资格预审）

石景山区2018年公厕改造提升工程

监理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石景山区2018年公厕改造提升工程已批准建设，招标人为北京石泰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财政资金，项目出资比例为 100% ，招标代理机构为 北京汉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监理与相关服务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本招标项目的建设地点　北京市石景山区

2.2 本招标项目的建设规模 石景山区25座公厕新建和改造，概算投资额　3012.17（万元）

2.3 本招标项目的计划工期　60　日历天

2.4 本招标项目的标段划分（如果有）　/

2.5 招标范围　石景山区 2018 年公厕改造提升工程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施工阶段监理服务工作。

2.6 其他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须持有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有效企业营业执照，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房屋建筑工程专业乙级含以上资质工程监理资质，近 三 年具有已完成的监理合同额不低于 60万元含以上的建筑工程监理业绩。

3.2 本次招标采用失信被执行人　否决性　（限制性/否决性）惩戒方式。

3.3 投标人拟派总监理工程师须具备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 ，有总监理工程师任命书。拟派总监理工程师　可以　（可以或不得）同时担任其他建设工程监理合同的总监理工程师。

3.4 本项目　不接受　（接受或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1）联合体各方必须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的权利义务；

（2）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

3.5 各投标人最多可就项目上述标段中的　/　（具体数量）个标段投标，但最多

允许中标_____（具体数量）个标段。（适用于分标段招标的项目）

3.6 投标申请人须具有近三个月缴纳税收良好记录；

3.7 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近三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3.8 投标申请人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名单的中国裁判文书（wenshu.court.gov.cn/Index）网上列入行贿记录的。

4. 投标报名与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18 年 10 月 19 日至 2018 年 10 月 25 日，每日上午 9 时至 11 时，下午 14 时至 16 时，在北京市石景山区石景山路金融街（长安）中心 54 号院 4 号楼中电科北京信息科技大厦 8 层 现场报名。

注：投标人现场报名时应携带以下资料：

1) 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2) 投标人资质证书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3) 报名人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4) 总监理工程师注册证书、执业资格证书；
5) 总监理工程师近三个月社保证明。

注：（提供上述资料加盖公章的复印件一套备案留存）。只有通过现场报名合格的投标人，才能购买招标文件。未经过报名登记的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投标，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4.2 凡通过上述报名者，请于 2018 年 10 月 19 日至 2018 年 10 月 25 日，每日上午 9 时至 11 时，下午 14 时至 16 时，在北京市石景山区石景山路金融街（长安）中心 54 号院 4 号楼中电科北京信息科技大厦 8 层购买招标文件。

4.3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500 元，售后不退。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为 2018 年 11 月 9 日 9 时 30 分，地点为 北京市石景山区石景山路金融街（长安）中心 54 号院 4 号楼中电科北京信息科技大厦 8 层 。

5.2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 北京市政府采购网、中国政府采购网（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北京石泰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北京汉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石景山区杨庄东街 56 号	地　　址：北京市石景山区石景山路金融街（长安）中心 54 号院 4 号楼中电科北京信息科技大厦 8 层
邮　　编：	邮　　编：
联 系 人：王部长	联 系 人：陈工
电　　话：68861518	电　　话：13716027103
传　　真：	传　　真：010-68924153
电子邮件：	电子邮件：13716027103@139.com